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钟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对金钟股份的相关人员进行了一次培训。现将本次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培训的基本情况**

- 1、培训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
- 2、培训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金钟股份 1 号会议室
- 3、培训方式：现场会议，部分人员通过线上参与
- 4、培训主讲：南京证券保荐代表人崔传杨
- 5、培训对象：金钟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人员
- 6、培训内容：保荐机构介绍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25〕18 号）的修订情况及具体修订内容，讲解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的具体内容及与前期募集资金相关监管规则的主要区别。此外，保荐机构还介绍了近年来的资本市场监管形势、上市公司典型违法违规案例，并讲解了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责任。本次培训安排了讨论交流时间，保荐机构培训人员与金钟股份参加培训的相关人员进行了交流互动。

## **二、公司的配合情况**

本次持续督导培训过程中，公司积极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 **三、培训总结**

本次培训中，保荐机构培训人员通过课件展示、现场讲解和交流讨论等方式，向参加培训人员进行了详细讲解。通过本次培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治理、募集资金监管、上市公司典型违法违规行为及相关法律责任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和认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达到了预期的目标。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崔传杨

王薪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